

证券代码：834300

证券简称：合泰电机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7月29日，书面通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会赵卫忠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详情见公司于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(1) 因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向中国银行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申请借款 300 万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叁佰万元整），借款期限 12 个月，自实际提款日起算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赵卫忠、高昉夫妇为此次借款进行了担保，本次担保构成了关联交易。关联方赵卫忠、高昉夫妇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上述担保行为有利于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。

(2) 因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向江南农村商业银

行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申请最高额保证借款 1600 万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壹仟陆佰万元整），借款期限 12 个月，提款金额及借款日起自实际提款日起算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赵卫忠、高昉夫妇为此次最高额保证借款进行了担保，本次担保构成了关联交易。关联方赵卫忠、高昉夫妇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上述担保行为有利于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8 月 8 号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涉及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赵卫忠、高昉夫妇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因上述议案（二）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故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因此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常州合泰电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8日